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振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祥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弘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业绩预测方面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存在的风险因素主要包括：新业务拓展风险、余热发电市场风险、光伏电站经营风险、暂停上市风险。公司在本半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处进行了具体描述，敬请查阅。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6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易世达股份、本公司或公司	指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光恒昱	指	杭州光恒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股股东
山东石大	指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格尔木神光、格尔木公司	指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易世达	指	上海易世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厦门易世达	指	厦门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A 股	指	面值为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票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0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易世达	股票代码	30012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易世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alian East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ast New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振东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祥强	刘琦
联系地址	大连高新园区火炬路 32 号 B 座 20 层	大连高新园区火炬路 32 号 B 座 20 层
电话	0411-84732571	0411-84732571
传真	0411-84732571	0411-84732571
电子信箱	chenxiangqiang@dleast.cc	liuqi@dleast.cc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实施了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总股本由 118,000,000 股变为 177,000,000 股，注册资本相应变更为 17,700 万元。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实施了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1,8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总股本由 11,800 万股变为 17,700 万股。2018 年半年度每股收益按照 17,700 万股计算，同时按本报告期末股本 17,700 万股调整 2017 年半年度每股收益。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92,037,644.98	45,150,808.11	45,150,808.11	10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403,785.51	-14,075,205.97	-14,075,205.97	25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253,500.26	-16,963,526.58	-16,963,526.58	16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75,495.98	-5,133,666.90	-5,133,666.90	-123.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0.08	26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0.08	26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7%	-1.37%	-1.37%	4.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38,753,669.36	1,397,739,483.70	1,397,739,483.70	-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3,037,254.47	769,216,286.57	769,216,286.57	3.10%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6,10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636.9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437,515.15	
债务重组损益	3,126,608.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138.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012.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9,708.82	
合计	12,150,285.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节能环保服务业

1、余热发电业务方面：公司通过总承包、工程设计、设备制造及成套、技术服务等方式，为客户提供节能减排的专业化服务。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在水泥行业，目前无论国内还是海外市场，该项业务的拓展都存在较大困难，2018年上半年无新增订单。

2、并网光伏发电业务方面：公司目前只拥有一家总规模为53MW的并网光伏电站，位于青海省格尔木市，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负责运营。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53.67%，主要系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及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 41.48%，主要系报告期票据背书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 61.25%，主要系报告期上海易世达保理业务应收保理款及格尔木神光应收发电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较期初增加 50.38%，主要系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存货	存货较期初减少 71.95%，主要系报告期部分余热发电项目完工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节能环保服务业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与上年度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目前，公司在积极探索和论证前景广阔的业务领域，力求早日重新打造强有力的核心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1、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03.76万元，同比增加103.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40.38万元，同比增加259.17%，实现了经营业绩的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巩固与发展为主题，一方面以“三降一退”、严控四大流动资产为主线，做好传统业务巩固和资产结构的进一步优化；另一方面积极围绕国家产业发展战略所确定的重点领域，结合企业自身实际，积极探索企业转型发展路线。

（1）主营情况

上半年，公司传统余热发电业务收入增长较快，主要来源于现有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能源服务费以及部分余热发电工程项目完工；公司光伏发电业务运行平稳，格尔木神光累计销售电量3,052.39万度，实现销售收入2,545.26万元，同比略有增长。

报告期内，经审慎研究分析宏观金融政策和投融资市场大环境，公司针对商业保理业务制定了以自有资金开展业务为主，不盲目通过银行融资等杠杆手段拓展业务规模的战略。上海易世达累计签订保理业务订单5份，目前在手订单履约状况良好，暂不存在违约风险。

（2）营运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及公司投资活动积极拓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审批和实施，累计实现理财收益843.75万元。

上半年，公司继续严控四大流动资产规模，深入做好资产结构优化。应收账款历史遗留问题处理进入了攻坚阶段，公司积极应对，一事一议，分解任务，落实到人，扎实做好目标分解与绩效挂钩，通过诉讼、协商等方式进行清收催欠，取得了较好成效，公司本部应收账款进一步降低，期末较期初下降31.76%。报告期末，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率为38.87%，较期初下降4.08个百分点。

（3）内部治理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强化和规范公司管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公司于2018年1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对组织机构进行了调整，优化部分部门的职能管理和业务配置，并增设风险控制部，筹划逐步建立集团公司式风险防范体系。根据最新的组织机构，公司成立专项小组，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并制定计划分阶段完成新旧制度的更替和修正。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宏观政策和市场环境的变化，结合自身实际，积极探索转型发展道路，做好了企业发展战略和发展路径的研究，力争早日实现企业的转型突破。

2、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03.76万元，同比增加103.84%；营业利润为1,936.22万元，同比增加248.29%；利润总额为2,254.40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261.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40.38万元，同比增加259.17%；基本每股收益为0.13元，同比增加262.50%。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03.84%，主要系报告期部分余热发电项目完工确认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121.59%，主要系报告期部分余热发电项目完工结转成本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729.34%，主要系报告期项目回款减值准备转回所致。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87.28%，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00.00%，主要系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利得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30.70%，主要系报告期喀什易世达收到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8,691.57%，主要系报告期债务重组利得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95.78%，主要系上年同期云浮易世达对不符合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部分转回所致。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92,037,644.98	45,150,808.11	103.84%	主要系报告期部分余热发电项目完工确认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	65,835,831.89	29,710,744.30	121.59%	主要系报告期部分余热发电项目完工结转成本所致。
销售费用	1,464,055.59	1,540,165.89	-4.94%	
管理费用	12,777,833.40	17,449,995.52	-26.77%	
财务费用	10,490,187.70	10,729,213.11	-2.23%	
所得税费用	452,453.11	414,847.54	9.06%	
研发投入		1,107,849.41	-100.00%	主要系前期研发项目结束，报告期无研发项目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5,495.98	-5,133,666.90	-123.53%	主要系报告期上海易世达支付保理融资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16,454.23	41,257,467.33	-226.32%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47,242.71	-26,020,154.86	3.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705,800.92	9,828,741.57	-1,002.51%	主要系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626,107.24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利得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365,478.38	527,396.05	-30.70%	主要系报告期喀什易世达收到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222,608.98	36,655.68	8,691.57%	主要系报告期债务重组

				利得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40,861.64	968,873.41	-95.78%	主要系上年同期云浮易世达对不符合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部分转回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能源服务	20,413,630.19	13,964,351.21	31.59%	5.83%	3.38%	1.62%
余热发电设备成套	39,591,815.68	39,412,957.71	0.45%	100.00%	100.00%	0.45%
光伏发电	25,452,586.96	8,871,910.81	65.14%	6.40%	-37.99%	24.9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2,037,644.98	100%	45,150,808.11	100%	103.84%
分行业					
余热发电业务	65,192,112.60	70.83%	21,102,173.43	46.74%	208.94%
光伏发电业务	25,452,586.96	27.65%	23,921,276.16	52.98%	6.40%
其他	1,392,945.42	1.51%	127,358.52	0.28%	993.72%
分产品					
能源服务	20,413,630.19	22.18%	19,288,307.97	42.72%	5.83%
光伏发电	25,452,586.96	27.65%	23,921,276.16	52.98%	6.40%
建造合同	3,761,241.24	4.09%	1,783,483.46	3.95%	110.89%
余热发电设备成套	39,591,815.68	43.02%	0.00	0.00%	100.00%
其他	2,818,370.91	3.06%	157,740.52	0.35%	1,686.71%
分地区					
中国境内	92,037,644.98	100.00%	45,150,808.11	100.00%	103.84%

2) 不同技术类别产销情况

技术类别	销售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在建产能	计划产能
高倍聚光	30,523,905 度	25,452,586.96	65.14%	53MW	30,949,622 度		

3) 对主要收入来源国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光伏行业政策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中国境内	30,523,905 度	25,452,586.96	

4)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电站业务为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运营的53兆瓦光伏电站，无新增光伏项目。格尔木神光运营的光伏电站位于青海西部的格尔木市境内，其中3兆瓦项目于2011年7月20日开工建设，2011年11月30日完工并网发电，根据2013年2月26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下发的《关于公布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目录（第四批）的通知》，格尔木神光新能源3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在目录中；50兆瓦项目于2012年10月开工建设，于次年完工并陆续并网发电，项目总投资约7亿元，其中银行贷款5亿元；项目运营期25年，自并网日起算。根据2014年8月21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下发的《关于公布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目录（第五批）的通知》，格尔木神光新能源5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在目录中。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收购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收购格尔木神光100%股权，并于2014年11月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合计并网电量3,052.39万度，实现电费收入2,545.26万元。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1	376.12	6	451.26
EP							2	4,101.73	3	3,152.08
合计							3	4,477.85	9	3,603.34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宁夏明峰	7,113	EPC	100%	376.12	6,262.76	1,800				
四川金顶	5,557	EPC	98%		4,829.04					
蒙阴广汇	9,660	EPC	95%		8,194.35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型	数 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 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 量	本期完成的 投资金额 (万元)	未完成投 资金额(万 元)	数量	运营收入 (万元)
			数 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EMC												4	2,041.36
合计												4	2,041.36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 (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 (万元)		确认收入 (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 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 元)	营业利润(万 元)	回款金额 (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 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湖北世纪 新峰合同 能源管理 项目	EMC	9 MW +4.5MW	协议价		1,113.55	518.32	510.46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451,372.15	37.49%	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否
资产减值	-9,212,488.00	-40.86%	主要系项目回款资产减值准备转回所致。	坏账损失具有可持续性,存货跌价损失不具有可持续性。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81,431,997.04	6.08%	258,868,998.33	15.63%	-9.55%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及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应收账款	168,199,538.91	12.56%	103,800,531.22	6.27%	6.29%	主要系报告期上海易世达保理业务应收保

						理款及格尔木神光应收发电款增加所致。
存货	22,412,363.85	1.67%	127,910,114.18	7.72%	-6.05%	主要系报告期部分余热发电项目完工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5,053,118.81	4.11%	9,960,473.99	0.60%	3.51%	主要系投资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固定资产	381,028,761.74	28.46%	571,697,164.14	34.51%	-6.05%	主要系 2017 年末格尔木神光发电设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在建工程	54,765,765.57	4.09%	53,299,119.85	3.22%	0.87%	
长期借款	380,000,000.00	28.38%	410,000,000.00	24.75%	3.63%	主要系按期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67,260,099.21	27.43%	267,076,526.79	16.12%	11.31%	主要系报告期末持有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20,000,000.00	1.21%	-1.21%	主要系 2017 年末对应收海南亚希公司股权转让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无形资产	121,970,500.81	9.11%	147,987,703.62	8.93%	0.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391,067.12	4.14%	62,868,608.87	3.80%	0.34%	
应付账款	50,327,592.70	3.76%	87,893,044.44	5.31%	-1.55%	主要系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预收款项	30,106,862.98	2.25%	70,099,027.05	4.23%	-1.98%	主要系报告期部分余热发电项目完工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2.24%	25,000,000.00	1.51%	0.73%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为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长期借款抵押物。受限的货币资金其中：为格尔木长期借款提供担保资金41,000,000.00元，冻结存款1,305,951.99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779.7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198.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34 号文核准，本公司委托主承销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55.0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82,500.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4,017.75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78,482.25 万元，由主承销商齐鲁证券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汇入本公司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702.47 万元，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7,779.78 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已由其出具大信验字[2010] 第 3-002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59,198.87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9,120.4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	8,000		8,000	100.00%	2010 年 11 月 01 日			是	否
湖北世纪新峰合同	否	7,760	7,760		7,773.94	100.00%	2013 年 01 月 01 日	388.74	-50.73	否	否

能源管理项目							日				
易世达科技园研发中心项目	否	5,071	5,071		5,070.95	100.00%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831	20,831		20,844.89	--	--	388.74	-50.73	--	--
超募资金投向											
喀什飞龙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否	3,600	3,600		3,612.3	100.00%	2014 年 06 月 09 日	37.51	264.53	否	否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23,800	23,800		23,800	100.00%	2014 年 11 月 01 日	263.04	-14,687.96	否	否
上海易世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否	4,000	4,000		4,000	100.00%	2017 年 09 月 13 日	21	-42.56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500	2,500		2,441.68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500	4,500		4,5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8,400	38,400		38,353.98	--	--	321.55	-14,465.99	--	--
合计	--	59,231	59,231	0	59,198.87	--	--	710.29	-14,516.7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易世达科技园—研发中心项目：由于外部配套等原因，至今尚未投入使用。经公司 2018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募投项目终止。2、湖北世纪新峰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以前年度业主对水泥生产线进行系统升级改造，导致余热参数发生变化并且无法满足原项目的设计要求；至 2017 年双方调整合作模式，盈利情况好转。3、喀什飞龙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本报告期内，受水泥行业产能调控影响，余热发电运转率不足，未达到预期收益。4、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光照条件略有改善但仍低于历史平均气象数据，未达预期收益。5、上海易世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运营时间较短，处于业务开发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易世达科技园—研发中心项目：由于外部配套等原因，至今尚未投入使用。公司经多次研究论证，该项目已经不具备继续投资的价值。经公司 2018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募投项目终止。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600 万元投资“喀什飞龙 2000 吨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详见公司公告：2011-003），目前正常运营。2、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3,800 万元收购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详见公司公告：2014-052）。该公司已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目前正常运营。3、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不超过 7,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 2,500 万元用于偿还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尚需支付的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 4,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详见公司公告：2017-059）。相关资金目前已投入使用。4、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投资设立上海易世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持有 80% 股权（详见公司公告：2017-084）。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完成注册登记，目前正常运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1 日完成对全资子公司湖北易世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吸收合并，湖北易世达法人主体注销，由山东石大负责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湖北世纪新峰雷山水泥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运营。（详见公司公告 2013-035）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为加快项目建设以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先行以自筹资金支付易世达科技园-研发中心项目款项 1,189.64 万元。2010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 1,189.64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相关资金已完成置换。2、201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替代未到期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向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支付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转让款 4000 万元，于 2015 年 1 月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相关资金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完成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人民币 4,5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超募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和以定期存单、购买理财产品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7,000	7,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6,500	6,500	0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1,500	21,500	0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280	280	0
合计		35,280	35,28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托机构名称 (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5月18日	2018年08月17日	组合投资	协议约定	4.65%	23.25		未到期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证收益型	3,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5月21日	2018年08月20日	组合投资	协议约定	4.75%	35.63		未到期		是	否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商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5月24日	2018年08月21日	组合投资	协议约定	5.20%	130		未到期		是	否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证本金	2,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5月24日	2018年08月24日	组合投资	协议约定	4.75%	23.75		未到期		是	否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商	本金保障	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6月13日	2018年09月11日	组合投资	协议约定	5.00%	62.5		未到期		是	否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商	保本固定收益型	6,5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6月20日	2018年09月28日	组合投资	协议约定	5.40%	87.75		未到期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8年06月12日	2018年12月31日	组合投资	协议约定	3.45%	90		未到期		是	否	
合计			32,500	--	--	--	--	--	--	452.88	0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喀什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余热发电	1440 万元	53,519,338.48	51,420,364.11	3,250,240.21	688,034.91	500,176.08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节能服务	11226 万元	100,575,555.63	100,259,141.14	17,163,389.98	3,839,928.79	3,939,144.89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太阳能光伏发电	20000 万元	516,893,122.11	62,498,076.59	25,594,036.18	2,512,940.42	2,548,076.5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云浮市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以注销方式处置	运营期满，对报告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哈密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以注销方式处置	精简组织结构，降低运营成本。对报告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028万元收购其100%的股权，于2012年10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3 年该公司吸收合并了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易世达、新乡易世达，并于2013年8月1日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1,226万元，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59号中铁财智7-1705。经营范围：节能技术推广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电力软件的开发；机电产品的开发；照明节能产品的开发；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石油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服务；环保技术服务；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普通机械设备、电气自动化控制设备及配件的开发、组装、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自有资产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3,800万元收购其100%股权，并于2014 年11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20,000万元，注册地址：青海省格尔木市南出口收费站以南6公里109国道西侧300米处。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发电（凭相关许可经营）；能源设备销售、维护（凡涉及国家行政许可的凭相关许可经营）；矿产品开发（不含勘探、开采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上海易世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17年9月19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投资设立，持有80%的股权，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龙华东路868号2203室。经营范围：出口保理，国内保理，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信用风险管理平台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厦门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16年5月25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有55%的股权，注册地址：厦门市同安区西柯镇西柯一里4号楼606号。经营范围：合同能源管理；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技术推广服务；太阳能光伏系统施工；蔬菜种植；中药材种植；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商务信息咨询；投资管理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工程准备活动（不含爆破）；未列明的其他建筑业；其他未列明建筑安装业。

(5) 喀什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11年8月11日，注册资本1,440万元，公司持有75%的股

权，注册地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机场路四巷4号。经营范围：发电类企业用能状况诊断，余热发电站项目投资、企业节能量的测量；为用能单位提供节能服务；余热发电项目投资；余热发电相关设备及材料的采购与销售。

(6) 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成立于2014年07月08日，注册资本1,546.4万元，公司持有3.0005%的股权，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兴盛南路8号开发区办公楼501室-1540（经济开发区集中办公区）。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数据处理；软件开发；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成立于2010年8月12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持有20%的股权，注册地址：淄博高新区卫固镇傅山工业园（淄博鑫港燃气有限公司院内）。经营范围：干熄焦余热发电、余热蒸汽的经营与销售；新能源开发及利用；企业用能状况诊断；节能技术改造与节能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开展经营活动）

(8) 哈密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1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哈密市延安路18号华庭国际1-1-1001，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发电；能源设备销售及维护；余热发电技术、环保、节能、新能源工程的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工程安装及总承包；机械、电气自动化控制设备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组装、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哈密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决议注销哈密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8年1月16日完成全部注销手续。

(9) 云浮市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8年8月1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有51%的股权，注册地址：云浮市云城区高峰镇洞殿黄婆岭（广东广信青洲水泥有限公司办公楼B202房）。主营业务：余热发电；销售；发动机组及其配件；对外提供节能减排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发电设备的维修及维护服务。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云浮市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决议注销控股子公司云浮市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8年1月18日完成注销手续。

(10) 聆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8年6月26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H区（东座）6楼A061室。经营范围：从事新能源科技、信息科技、通讯科技、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产品、通讯设备、医疗器械、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销售；自有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2,500	--	2,950	141.04	增长	1,672.55%	-- 1,991.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	0.17	0.01	增长	1,300.00%	-- 1,600.00%
业绩预告的说明	2018 年 1-9 月，公司合同能源服务业务运营情况好转；光伏发电业务发电收入同比增加；理						

	财产品投资收益同比增加；同时，公司持续加强各项费用严格管控及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取得较好成效。
--	--

应同时披露预测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的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下降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7 月至 9 月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260	--	710	1,548.56	下降	-83.21%	--	-54.15%
业绩预告的说明	上年同期，部分停滞余热发电项目重启达到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公司加强各项费用管控及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取得较好成效。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新业务拓展风险

如何尽快改善经营业绩，实现扭亏为盈，是公司目前面临的主要挑战。在维持原有业务稳步持续创收的情况下，是否能找到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的新行业、新领域，是否能成功引入新项目、顺利实现新盈利模式，都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面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从优化人才队伍建设、搭建风险管控平台、提升决策水平以及提高管理效率等方面，统筹规划发展，有效控制风险，实现战略目标。

（2）余热发电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余热发电业务仍未实现新增订单。公司拥有的余热发电技术和相关岗位人员，已经不具备原有的核心竞争优势，存在市场拓展不利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积极改变运营模式，充分利用内部资源，开拓新的市场。

（3）光伏电站经营风险

公司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神光的光伏电站，面临的天气因素和西部弃光率问题，直接影响了经营业绩的改善，由于应收光伏发电补贴款结算延迟，同时还担负着大额的贷款，运营压力较大，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面对如此困境，格尔木神光加强成本控制，积极寻求增加效益方案，加大力度实施必要的整改，力求实现业绩贡献。

（4）暂停上市风险

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连续两年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第（一）项“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三年连续亏损（以最近三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披露的当年经审计净利润为依据）的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可以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的规定，若公司2018年度继续亏损，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若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最终确定为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3.1.5条规定，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之日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停牌后1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2018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03.76万元，同比增加103.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40.38万元，同比增加259.17%，实现了经营业绩的扭亏为盈。2018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力度完善架构整合和人才储备，强化转型发展战略的攻坚工作，最大化清理历史遗留难题，紧跟宏观政策和市场变化的步伐，力争早日实现企业转型发展的新突破。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8 年 01 月 30 日	2018 年 01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8-01-30/1204374816.PDF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1%	2018 年 05 月 10 日	2018 年 05 月 10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8-05-10/1204929821.PDF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杭州光恒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杭州光恒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光恒昱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其因本次股权转让所取得的易世达股	2015 年 03 月 28 日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履行完毕。光恒昱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 2582 万股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上市流通。

			份，自取得该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取得的股份；上述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光恒昱投资因本次转让取得的易世达的股份如需转让，亦会遵守当时的《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如光恒昱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详见《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刘振东	股份增持承诺	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增持不低于公司	2017 年 11 月 13 日	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	正在履行。刘振东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8 年 2

			股本总额的 1%的股份。			月 7 日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179,23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999%。
	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购买公司股份计划	自 2018 年 1 月 30 日起 12 个月内购买公司股票，购买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7000 万元。	2018 年 01 月 30 日	自 2018 年 1 月 30 日起 12 个月内	至 2018 年 7 月 11 日已履行购买金额超过 7000 万元。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	是否形成预计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审理	诉讼(仲裁)判决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况	元)	负债	进展	结果及影响	执行情况		
公司与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873.99	否	已结案	2018 年 3 月 27 日，最高人民法院主持进行二审调解，并出具《民事调解书》。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载明的全部款项。	2018 年 03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8-03-28/1204533240.PDF
公司诉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承包合同纠纷	1,330.8	否	一审中止审理	收回应收合同款项及相应的损失赔偿	暂无生效判决	2018 年 04 月 17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8-04-17/1204640064.PDF
公司与刘里、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海南亚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洋浦嘉润实业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纠纷	250	否	二审受理阶段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下发一审《民事判决书》，驳回公司诉讼请求，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提起上诉。	暂无生效判决	2018 年 06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8-06-22/1205084724.PDF
其他诉讼事项汇总	1,483.09	否	未结案	暂无	不适用	2017 年 07 月 25 日	部分内容见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7-07-25/1203729616.PDF

九、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 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15 日	1,400	2016 年 09 月 19 日	1,400	连带责任保 证	2 年	否	是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1,4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1,4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 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09 日	50,000	2015 年 04 月 09 日	4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至 2028 年 8 月 27 日	否	是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B3）		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B4）		41,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C3）		51,4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2,4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3.4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 务担保余额（E）				41,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41,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013年度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亿元，合同约定分期还款，本期已归还1,250.00万元。截至2018年06月30日，累计已偿还9,000.00万元，期末余额41,0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3,000万元，未来将按照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还款。该笔借款抵押物为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50兆瓦光伏电站设施，以及50兆瓦电站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中认真执行有关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与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主持下，诉讼各方于2018年3月27日达成和解，最高人民法院签发了（2018）最高法民终139号《民事调解书》，科陆公司需于2018年4月27日之前支付相关款项。截至2018年4月27日，公司已收到上述款项。

2、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振东先生，计划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或信托公司的定向资金信托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允许的方式，以其或其控制企业的自有资金、自筹资金，自2017年11月14日起12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增持股份份额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1%。截至2018年2月7日，刘振东先生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79,2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计划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或信托公司的定向资金信托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允许的方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7000万元的资金，自2018年1月30日12个月内购买公司股票。截至2018年7月11日，上述董监高人员通过盛世阳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累计购买公司股份3,950,06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23%，成交均价为17.76元/股，累计成交金额已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本次购买公司股票的计划已履行。

4、报告期内，公司位于大连市高新园区龙头分园的“易世达科技园”项目受配套等各种原因影响一直未投入使用，经与大连市高新园区管委会友好协商，为有效盘活龙头分园土地资源，支持公司长远发展，解决公司面临的资金受限等困难，对方同意整体回购“易世达科技园”项目用地及地上建筑物，双方于2018年1月签署了土地回购《意向书》，该事项已经公司2018年1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仅处于意向阶段，相关政府部门还需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审批程序，最终回购方式、成交金额、能否成功交易以及对财务状况影响等事项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督办小组一直持续与相关政府部门沟通推进，但目前尚无实质性进展。公司将持续加强跟进，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18年8月2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计划以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作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减少注册资本；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且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5元/股；按回购资金最高限额人民币5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2,857,14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1.61%；按回购资金最低限额人民币2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1,142,85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0.65%；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若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公司于2018年8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回购股份的债权人通知公告》；截至2018年8月13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股票专用证券账户，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回购报告书》和《远闻（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控股子公司云浮市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运营期满且无新项目投运，根据董事会相关决议于报告期内办理了注销登记手续，并于2018年1月18日完成注销。
- 2、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密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因业务开展缓慢，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根据董事会相关决议于报告期内办理了注销登记手续，并于2018年1月16日完成注销。
- 3、公司全资子公司聆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26日完成注册手续，取得了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并于2018年8月9日收到实缴出资额2000万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342,554	24.02%			14,171,277	-38,875,591	-24,704,314	3,638,240	2.0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8,342,554	24.02%			14,171,277	-38,875,591	-24,704,314	3,638,240	2.0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5,820,000	21.88%			12,910,000	-38,730,000	-25,820,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22,554	2.14%			1,261,277	-145,591	1,115,686	3,638,240	2.0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9,657,446	75.98%			44,828,723	38,875,591	83,704,314	173,361,760	97.94%
1、人民币普通股	89,657,446	75.98%			44,828,723	38,875,591	83,704,314	173,361,760	97.94%
三、股份总数	118,000,000	100.00%			59,000,000	0	59,000,000	177,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每年因任职、增持或离任引起的股份变动。

2、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18,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本次权益分派于2018年5月22日实施完毕。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获2018年5月10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5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以2018年5月21日为股权登记日，所转增股份于2018年5月22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8,000,000股增加至177,000,000股，按最新的股本计算，2017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1.49元，稀释每股收益为-1.49元，2017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4.35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杭州光恒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820,000	25,820,000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已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上市流通。
刘振东	277,875		829,618	1,107,493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 25%。
何启贤	2,227,054	556,764	835,145	2,505,435	离任高管锁定股	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原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 25%。
梁育强	16,875		8,437	25,312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 25%。
合计	28,341,804	26,376,764	1,673,200	3,638,24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	-------	------------------------------	---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光恒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8%	38,730,000	12,910,000			质押	38,73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79%	8,472,450	2,824,150				
陈曦	境内自然人	4.76%	8,420,418	8,420,418				
阎克伟	境内自然人	3.44%	6,094,011	2,031,337				
于庆新	境内自然人	3.07%	5,429,023	1,809,674				
宁波知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盛世阳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9%	3,700,060	3,700,060				
何启贤	境内自然人	1.89%	3,340,581	1,113,527	2,505,435			
上海合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锦稳健私募基金	其他	1.82%	3,225,000	3,225,000				
王文娟	境内自然人	1.59%	2,806,717	935,572				
汪青春	境内自然人	1.50%	2,647,200	882,4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阎克伟和股东何启贤具有关联关系；股东阎克伟控制股东于庆新的证券账户；其他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光恒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73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472,450					人民币普通股	8,472,450	
陈曦	8,420,418					人民币普通股	8,420,418	
阎克伟	6,094,011					人民币普通股	6,094,011	
于庆新	5,429,023					人民币普通股	5,429,023	
宁波知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盛世阳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700,06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60	

上海合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锦稳健私募基金	3,2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25,000
王文娟	2,806,717	人民币普通股	2,806,717
汪清春	2,64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7,200
张映浩	2,633,750	人民币普通股	2,633,75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阎克伟和股东何启贤具有关联关系；股东阎克伟控制股东于庆新的证券账户；其他未知。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王文娟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806,717 股。 2、宁波知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盛世阳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700,06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刘振东	董事长	现任	370,500	1,789,108		2,159,608			
张弘伟	监事	现任	1,000	500		1,500			
梁育强	副总裁	现任	22,500	11,250		33,750			
合计	--	--	394,000	1,800,858	0	2,194,858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431,997.04	175,783,833.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700,000.00	31,954,874.00
应收账款	168,199,538.91	104,310,317.83
预付款项	5,575,119.45	5,015,717.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951,520.31	1,962,731.1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80,565.42	691,472.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412,363.85	79,891,230.0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7,260,099.21	306,920,418.76
流动资产合计	667,511,204.19	706,530,595.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053,118.81	55,039,261.8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1,028,761.74	391,725,814.81
在建工程	54,765,765.57	50,832,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1,970,500.81	134,656,834.98
开发支出		
商誉	920,299.19	920,299.19
长期待摊费用	1,010,065.24	1,242,50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2,886.69	1,401,11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391,067.12	55,391,067.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1,242,465.17	691,208,888.62
资产总计	1,338,753,669.36	1,397,739,483.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4,067.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50,327,592.70	69,454,760.78
预收款项	30,106,862.98	70,190,994.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47,414.05	6,457,152.47
应交税费	1,641,367.26	1,611,140.68
应付利息	613,861.11	630,704.0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35,758.78	3,981,896.5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2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8,186,923.88	181,826,648.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0,000,000.00	39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857,952.28	3,023,990.00
递延收益	12,000,000.00	1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28,138.62	8,463,473.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2,186,090.90	418,487,463.60
负债合计	520,373,014.78	600,314,112.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000,000.00	11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3,650,539.97	811,233,357.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46,911.14	24,446,911.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2,060,196.64	-184,463,982.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3,037,254.47	769,216,286.57
少数股东权益	25,343,400.11	28,209,085.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8,380,654.58	797,425,37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8,753,669.36	1,397,739,483.70

法定代表人：刘振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祥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弘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086,805.91	145,075,116.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030,000.00	19,100,000.00
应收账款	11,162,487.56	16,358,059.29
预付款项	4,224,930.66	4,577,292.91
应收利息	2,570,356.91	1,959,806.1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506,625.46	12,731,834.21
存货	22,240,168.01	79,723,068.30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8,501,399.17	250,098,333.22
流动资产合计	501,322,773.68	529,623,510.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8,019,905.54	309,606,048.5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460,787.42	37,257,533.21
在建工程	50,457,428.75	50,832,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075,773.07	30,568,785.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3,013,894.78	428,264,367.08
资产总计	904,336,668.46	957,887,877.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4,067.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34,352,151.38	58,353,794.48
预收款项	30,106,862.98	70,190,994.01
应付职工薪酬	1,825,423.98	5,508,264.96
应交税费	1,156,260.58	1,507,779.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580,459.02	35,719,519.83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7,135,224.94	173,280,352.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857,952.28	3,023,990.00
递延收益	12,000,000.00	1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57,952.28	15,023,990.00
负债合计	120,993,177.22	188,304,342.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000,000.00	11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2,233,357.58	811,233,357.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46,911.14	24,446,911.14
未分配利润	-170,336,777.48	-184,096,733.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3,343,491.24	769,583,535.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4,336,668.46	957,887,877.6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92,037,644.98	45,150,808.11
其中：营业收入	92,037,644.98	45,150,808.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118,390.00	61,676,719.19
其中：营业成本	65,835,831.89	29,710,744.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62,969.42	782,773.22
销售费用	1,464,055.59	1,540,165.89
管理费用	12,777,833.40	17,449,995.52
财务费用	10,490,187.70	10,729,213.11
资产减值损失	-9,212,488.00	1,463,827.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51,372.15	2,941,897.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57.00	-569,416.8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6,107.24	
其他收益	365,478.38	527,396.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62,212.75	-13,056,617.04
加：营业外收入	3,222,608.98	36,655.68
减：营业外支出	40,861.64	968,873.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43,960.09	-13,988,834.77
减：所得税费用	452,453.11	414,847.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91,506.98	-14,403,682.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91,506.98	-14,403,682.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03,785.51	-14,075,205.97
少数股东损益	-312,278.53	-328,476.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091,506.98	-14,403,68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03,785.51	-14,075,205.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2,278.53	-328,476.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刘振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祥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弘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4,778,482.41	1,813,865.46
减：营业成本	42,920,607.89	1,896,557.10
税金及附加	234,181.63	196,002.60
销售费用	1,464,055.59	1,540,165.89
管理费用	7,757,362.56	12,118,990.59
财务费用	-962,301.44	-1,154,701.81
资产减值损失	-9,684,325.50	1,629,531.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53,882.61	4,008,765.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57.00	-569,416.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9,787.53	
其他收益	41,636.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74,208.78	-10,403,915.23
加：营业外收入	3,126,608.98	75.66
减：营业外支出	40,861.64	296,769.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59,956.12	-10,700,608.9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9,956.12	-10,700,608.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9,956.12	-10,700,608.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59,956.12	-10,700,608.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60,028.23	36,361,860.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872.52	527,396.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6,474.27	9,363,19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731,375.02	46,252,44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68,428.40	11,874,006.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89,378.41	16,770,98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2,986.95	12,068,364.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86,077.24	10,672,76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206,871.00	51,386,11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5,495.98	-5,133,666.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37,515.15	3,511,314.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0.00	237.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4,682,187.00	613,2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3,121,652.15	616,761,552.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56,676.38	21,004,08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081,430.00	53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5,238,106.38	575,504,08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16,454.23	41,257,467.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	1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11,018.74	13,520,154.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27,9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6,223.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47,242.71	26,020,154.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47,242.71	-26,020,154.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392.00	-274,904.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705,800.92	9,828,741.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831,845.97	196,524,839.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26,045.05	206,353,581.2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42,034.99	16,747,992.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1.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22,393.66	5,739,36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65,459.75	22,487,354.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13,568.38	9,325,341.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8,626,549.93	11,118,154.30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4,946.60	264,154.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31,828.76	8,003,57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46,893.67	28,711,22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18,566.08	-6,223,874.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71,701.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36,358.45	3,196,081.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0.00	237.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682,187.00	578,2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0,992,196.64	581,446,319.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5,000.00	413,5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8,781,430.00	51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9,086,430.00	536,913,5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94,233.36	44,532,76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392.00	-274,904.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342,275.28	38,033,990.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23,129.20	123,732,624.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80,853.92	161,766,614.5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000,000.00				811,233,357.58				24,446,911.14		-184,463,982.15	28,209,085.00	797,425,37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000,000.00				811,233,357.58				24,446,911.14		-184,463,982.15	28,209,085.00	797,425,37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000,000.00				-57,582,817.61						22,403,785.51	-2,865,684.89	20,955,283.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03,785.51	-312,278.53	22,091,506.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17,182.39							-2,553,406.36	-1,136,223.9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1,417,182.39							-2,553,406.36	-1,136,223.9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9,000,000.00				-59,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9,000,000.00				-59,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000,000.00				753,650,539.97				24,446,911.14		-162,060,196.64	25,343,400.11	818,380,654.5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000,000.00				811,233,357.58				24,446,911.14		79,783,703.84	19,871,816.76	1,053,335,789.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000,000.00				811,233,357.58				24,446,911.14		79,783,703.84	19,871,816.76	1,053,335,789.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75,205.97	-1,656,376.34	-15,731,58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75,205.97	-328,476.34	-14,403,682.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27,900.00	-1,327,9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7,900.00	-1,327,9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000,000.00				811,233,357.58			24,446,911.14		65,708,497.87	18,215,440.42	1,037,604,207.0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000,000.00				811,233,357.58				24,446,911.14	-184,096,733.60	769,583,53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000,000.00				811,233,357.58				24,446,911.14	-184,096,733.60	769,583,535.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000,000.00				-59,000,000.00					13,759,956.12	13,759,956.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59,956.12	13,759,95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59,000,0 00.00				-59,000,0 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59,000,0 00.00				-59,000,0 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000, 000.00				752,233,3 57.58				24,446,91 1.14	-170,33 6,777.4 8	783,343,4 91.2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000,000.00				811,233,357.58				24,446,911.14	79,652,992.02	1,033,333,260.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000,000.00				811,233,357.58				24,446,911.14	79,652,992.02	1,033,333,260.74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0,700,608.95	-10,700,608.95
（一）综合收益总 额										-10,700,608.95	-10,700,608.95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000,000.00				811,233,357.58				24,446,911.14	68,952,383.07	1,022,632,651.79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大连易世达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于2008年10月30日依法整体变更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3,300万元。公司发起人股东为大连力科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及唐金泉、何启贤、阎克伟等19位自然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整体变更及出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08]第0066号验资报告，并于2008年12月22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400万元。

2010年9月28日，根据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34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1,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经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900万股，并经大信验字（2010）第3-002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于2010年10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股票简称“易世达”，代码为300125。

2011年5月10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5,9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分红后公司总股本为11,800万股。

2015年3月28日，原大股东大连力科技术工程有限公司通过股份转让协议方式，将其持有的2582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88%)以每股人民币20元的价格转让给杭州光恒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于2015年4月20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2018年5月10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1,800万股为分配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17,700万股。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风险控制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财务部、法务部、审计部、证券部、业务部（一/二）、战略企划部等部门，拥有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石大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尔木公司”）、喀什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公司”）、上海易世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世达保理公司”）、厦门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公司”）、云浮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浮公司”）、哈密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密公司”）、聆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聆感科技”）等八家子公司。

公司注册地：辽宁省大连市。

公司总部地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32号B座20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范围：余热发电技术、环保、节能、新能源工程的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工程安装及工程总承包；机械、电气、自动化控制设备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组装、销售（以上项目涉及资质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投资、设计、建设太阳能电站项目；货物、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太阳能光伏发电；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账管理；与本公司商业保理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担保与非商业还账担保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25日批准。

本公司2018年度上半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8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比上年度增加1户即聆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应收款项坏账、存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11、12、16、19、2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0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半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五、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

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高的应收账款	其他方法
根据是否逾期及逾期时间确定的应收保理款组合	其他方法
前两项组合以外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高的应收账款	0.00%	0.00%
应收保理款未逾期	1.00%	
应收保理款超过付款期未超过宽限期	10.00%	
应收保理款逾期 6 个月以内	30.00%	
应收保理款逾期 6-12 个月	60.00%	
应收保理款逾期 12 个月以上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的财务状况等信用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节能环保服务业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在存货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在预收款项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

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2007年1月1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0。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7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	3.8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0。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

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节能环保服务业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25/50年	直线法	
专有技术	10年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6年、总量		注
财务软件	10年	直线法	

注：特许经营权摊销方法：能源服务合同约定受益期限的，采用在合同约定的有效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停工停产月份为无效期间）；能源服务合同约定总工作量的，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特许经营权是指：公司为合作方提供余热电站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运营期内按照合同约定分享收益，运营期满后将余热电站移交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特许经营权初始成本按照本公司实际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确定计量，特许经营权确认时点为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投产发电时确认为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根据合同约定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地摊销。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0。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节能环保服务业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④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本公司余热发电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余热发电业务有三种销售模式：

总承包合同：本公司余热发电工程总承包业务按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方法确认。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销售合同：余热发电设备成套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是以设备安装完毕并验收，获取业主签署的《验收确认书》时确认收入。

能源服务合同：公司为合作方提供余热电站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运营期内按照合同约定分享收益，运营期满后余热电站移交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收入确认参照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具体为每月根据双方共同确认的抄取电表计量的供电量和协议约定价格确认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②本公司光伏发电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光伏发电业务电力销售收入，每月根据与供电部门共同确认的电量和政府核准价格确认收入。

③本公司商业保理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商业保理业务销售收入，根据客户使用保理款的期间和协议约定的保理利率分期计算确认收入。

25、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建造合同

本公司根据建筑工程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益。管理层根据总预算成本中所涉实际成本估计建筑工程完工百分比，亦估计有关合同收益。鉴于建筑合同中所进行活动性质，进行活动之日及活动完成之日通常会归入不同的会计期间。本公司会随着合同进程检讨并修订预算（若实际合同收益小于预计或实际合同成本，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中的合同收益及合同成本估计。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	2018 年 05 月 31 日	详见注释

	议		
--	---	--	--

注释：

1) 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2017年9月19日，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上海易世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其主营业务为商业保理及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报告期，易世达保理开始发生商业保理业务。鉴于易世达保理属于公司新增的商业保理业务，而非公司现有的余热发电和光伏发电业务。为了更加准确、真实的反映公司商业保理业务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目前公司商业保理业务实际经营环境，同时，在分析同行业商业保理公司会计估计的基础上，确定了公司新增商业保理业务的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

2)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公司新增商业保理业务的应收保理款会计估计如下：

公司新增商业保理业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根据是否逾期及逾期时间确定了应收保理款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其他方法计提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应收保理款未逾期	1
应收保理款超过付款期未超过宽限期	10
应收保理款逾期6个月以内	30
应收保理款逾期6-12个月	60
应收保理款逾期12个月以上	100

3)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增会计估计基于公司新增商业保理业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不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设备、安装、设计、服务收入	16、10、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根据国税函[2009]185号和财税[2011]115号文件规定，并经喀什市国家税务局备案，子公司喀什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享受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同时，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税[2013]37号，并经济南市国家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备案，子公司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的河南世纪新峰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和湖北世纪新峰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自 2013年8月1日至2019年1月1日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福建金银湖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自2015年5月1日起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山东石

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08]46号、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第12号及青办发[2010]66号，子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2011年至2020年，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符合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时，减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自生产经营之日起3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第4年至第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

公司其他子公司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381.41
银行存款	39,126,045.05	127,803,464.56
其他货币资金	42,305,951.99	47,951,987.26
合计	81,431,997.04	175,783,833.23

其他说明

受限资金明细：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担保金	41,000,000.00	42,250,000.00
冻结存款	1,305,951.99	5,701,987.26
合计	42,305,951.99	47,951,987.26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970,000.00	29,966,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6,730,000.00	1,988,874.00
合计	18,700,000.00	31,954,874.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234,473.97	

合计	10,234,473.97
----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629,239.75	100.00%	72,429,700.84	30.10%	168,199,538.91	182,520,543.10	100.00%	78,210,225.27	42.85%	104,310,317.83
合计	240,629,239.75	100.00%	72,429,700.84	30.10%	168,199,538.91	182,520,543.10	100.00%	78,210,225.27	42.85%	104,310,317.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4,984,216.81	2,249,210.84	5.00%
1 至 2 年	10,549,458.51	1,054,945.86	10.00%
2 至 3 年	7,928,494.75	3,964,247.38	50.00%
3 年以上	64,711,296.76	64,711,296.76	100.00%
合计	128,173,466.83	71,979,700.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高的应收账款组	67,455,772.92	28.03			67,455,772.92

合					
合计	67,455,772.92	28.03			67,455,772.92

种类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应收保理款未逾期	45,000,000.00	18.70	450,000.00	1	44,550,000.00
应收保理款超过付款期 未超过宽限期					
应收保理款逾期6个月以 内					
应收保理款逾期6-12个 月					
应收保理款逾期12个月 以上					
合计	45,000,000.00	18.70	450,000.00	1	44,550,0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780,524.4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56,450,478.28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65.0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16,221,240.30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28,733.17	88.41%	4,413,283.45	87.98%
1 至 2 年	135,810.35	2.44%		
2 至 3 年	8,574.24	0.15%	67,467.32	1.35%
3 年以上	502,001.69	9.00%	534,966.31	10.67%
合计	5,575,119.45	--	5,015,717.0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4,651,457.85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83.43%。

其他说明：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570,356.91	1,962,731.16
应收保理利息	381,163.40	
合计	2,951,520.31	1,962,731.16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86,635.72	93.64%	10,080,670.30	91.75%	905,965.42	10,712,130.58	93.49%	10,095,257.63	94.24%	616,872.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6,000.00	6.36%	671,400.00	90.00%	74,600.00	746,000.00	6.51%	671,400.00	90.00%	74,600.00
合计	11,732,635.72	100.00%	10,752,070.30	91.64%	980,565.42	11,458,130.58	100.00%	10,766,657.63	93.97%	691,472.9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18,442.48	35,922.13	5.00%
1 至 2 年	195,534.52	19,553.45	10.00%
2 至 3 年	94,928.00	47,464.00	50.00%
3 年以上	9,977,730.72	9,977,730.72	100.00%
合计	10,986,635.72	10,080,670.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587.3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888,690.52	1,965,998.52
代垫款	6,871,257.11	6,871,257.11
备用金	379,646.82	343,856.01
其他	2,593,041.27	2,277,018.94
合计	11,732,635.72	11,458,130.58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新水泥（阳新）有限公司	代垫款	6,534,906.41	3 年以上	55.70%	6,534,906.41

大连秦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	808,643.00	3 年以上	6.89%	808,643.00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	其他	746,000.00	1 至 2 年	6.36%	671,400.00
大连高新区财务结算中心	保证金	596,230.00	3 年以上	5.08%	596,230.00
日照钢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3 年以上	4.26%	500,000.00
合计	--	9,185,779.41	--	78.29%	9,111,179.41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2,195.84		172,195.84	168,161.77		168,161.77
在产品	16,468,717.50	7,864.54	16,460,852.96	61,025,553.00	4,302,175.85	56,723,377.1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8,301,458.43	12,522,143.38	5,779,315.05	38,581,258.15	15,581,567.00	22,999,691.15
合计	34,942,371.77	12,530,007.92	22,412,363.85	99,774,972.92	19,883,742.85	79,891,230.07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4,302,175.85			4,294,311.31		7,864.5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5,581,567.00			3,059,423.62		12,522,143.38
合计	19,883,742.85			7,353,734.93		12,530,007.9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01,060,290.08
累计已确认毛利	16,054,101.71
减：预计损失	12,522,143.38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98,812,933.3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779,315.05

其他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4,431,878.98	13,530,872.66
预缴所得税	28,220.23	1,031.10
银行理财产品	352,800,000.00	293,388,515.00
合计	367,260,099.21	306,920,418.76

其他说明：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合计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

(2)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014年4月21日公司与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亚希公司”）及其各股东方刘里、海南亚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希装饰公司”）及洋浦嘉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浦嘉润公司”）签订了《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向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增资协议》约定，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7,5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2,250万元，增资完成后持有海南亚希60%股权。

由于海南亚希公司不满足《增资协议》约定的先决条件。本公司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中止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中止本次增资。之后，海南亚希公司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履行出资义务。

2016年5月海南省高院出具《民事调解书》公司应向海南亚希公司返还2,250万元注册资金。

2017年3月各方签订《执行和解及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海南亚希公司42%的股权转让给洋浦嘉润公司，转让后本公司持有海南亚希公司18%的股份，2017年4月公司依前述协议支付投资款2,250万元，持有海南亚希公司18%的股权。

2017年6月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海南亚希公司18%股权作价2,250万元转让给刘里，股权转让后，本公司不再持有海南亚希公司股权。协议约定股权转让款分期支付，首期250万元应于2017年7月6日前支付，2018年-2022年每年支付200万元；2023-2024年每年支付500万元。同时协议对支付义务约定了担保措施，海南亚希公司以其房产为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刘里、海南亚希公司、亚希装饰公司、洋浦嘉润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自主债务到期之日起10年。

截止目前，首期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250万元，尚未支付。2017年10月公司已经向北京市朝阳区法院提起诉讼。2018年6月7日公司收到北京市朝阳区法院做出的一审判决，驳回了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公司已于2018年6月20日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上诉状，目前等待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的受理通知和开庭传票。

鉴于首期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250万元逾期未支付，担保抵押物尚未办理抵押登记，同时依据法律专家的法律意见以及对预期担保物确权的可能性和处置期限进行估计，公司依据现有信息判断刘里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该项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为0。2017年末应收海南亚希公司股权转让款2,250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华数 康数据科 技有限公 司	44,666,19 3.86			-133,653. 52						44,532,54 0.34	
淄博鑫港 新能源有 限公司	10,373,06 7.95			147,510.5 2						10,520,57 8.47	
小计	55,039,26 1.81			13,857.00						55,053,11 8.81	
合计	55,039,26 1.81			13,857.00						55,053,11 8.81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460,029.28	652,672,483.95	7,911,286.07	3,433,917.31	712,477,716.61
2.本期增加金额				233,917.93	233,917.93
(1) 购置				233,917.93	233,917.9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66,688.18		760,109.57	127,637.09	2,554,434.84
(1) 处置或报废			760,109.57	127,637.09	887,746.66
(2) 其他减少	1,666,688.18				1,666,688.18
4.期末余额	46,793,341.10	652,672,483.95	7,151,176.50	3,540,198.15	710,157,199.7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29,423.27	111,779,174.51	5,507,945.34	1,662,145.41	121,678,688.53
2.本期增加金额	1,108,055.48	7,585,937.05	288,955.28	234,835.41	9,217,783.22
(1) 计提	1,108,055.48	7,585,937.05	288,955.28	234,835.41	9,217,783.22
3.本期减少金额			722,104.09	119,142.97	841,247.06
(1) 处置或报废			722,104.09	91,463.26	813,567.35
(2) 其他减少				27,679.71	27,679.71
4.期末余额	3,837,478.75	119,365,111.56	5,074,796.53	1,777,837.85	130,055,224.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9,073,213.27			199,073,213.2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99,073,213.27			199,073,213.2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955,862.35	334,234,159.12	2,076,379.97	1,762,360.30	381,028,761.74
2.期初账面价值	45,730,606.01	341,820,096.17	2,403,340.73	1,771,771.90	391,725,814.8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格尔木公司办公楼	7,398,016.14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格尔木公司宿舍楼	3,279,651.88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合计	10,677,668.02	

其他说明

①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

抵押的固定资产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发电设备组件系统作为抵押物，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签定借款合同。详见附注七、26。

②本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本报告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④本报告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科技园研发中心与生产基地	62,504,593.04	12,047,164.29	50,457,428.75	62,879,164.29	12,047,164.29	50,832,000.00
光伏发电设备技改工程	4,308,336.82		4,308,336.82			
合计	66,812,929.86	12,047,164.29	54,765,765.57	62,879,164.29	12,047,164.29	50,832,00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科技园研发中心与生产基地		62,879,164.29	387,670.75		762,242.00	62,504,593.04						募股资金
光伏发			4,308,336.82			4,308,336.82						其他

电设备 技改工程			6.82			6.82						
合计		62,879,1 64.29	4,696,00 7.57		762,242. 00	66,812,9 29.86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①易世达科技园研发中心项目系公司通过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项目于2011年10月开工至2015年12月项目基本建成。项目位于大连市高新区龙头分园，目前已经完工的6号堆场和7-10号4个单体建筑，建筑面积为17380m²。因包括道路、给排水管道、采暖管道等外部配套设施不到位，至今不能投入使用，存在减值的可能性，累计计提减值准备1,204.72万元。

②光伏发电设备技改工程项目系公司通过自有资金进行改造的项目，项目于2018年6月开工至2018年7月完工。项目位于青海省格尔木市，主要系对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原有光伏发电设备进行技术升级改造。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630,900.00	2,527,910.00		3,340,375.06	155,718,377.71	233,217,562.7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1,630,900.00	2,527,910.00		3,340,375.06	155,718,377.71	233,217,562.7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099,565.09	2,527,910.00		1,657,154.53	84,276,098.17	98,560,727.79
2.本期增加金额	1,139,612.64			166,695.60	11,380,025.93	12,686,334.17
(1) 计提	1,139,612.64			166,695.60	11,380,025.93	12,686,334.1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1,239,177.73	2,527,910.00		1,823,850.13	95,656,124.10	111,247,061.9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0,391,722.27			1,516,524.93	60,062,253.61	121,970,500.81
2.期初账面价值	61,531,334.91			1,683,220.53	71,442,279.54	134,656,834.9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920,299.19					920,299.19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8,540,030.73					28,540,030.73
合计	29,460,329.92					29,460,329.9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8,540,030.73					28,540,030.73
合计	28,540,030.73					28,540,030.73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12.64%，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9.28%，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累计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28,540,030.73元。

其他说明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	1,242,500.08		232,434.84		1,010,065.24
合计	1,242,500.08		232,434.84		1,010,065.24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06,305.92	726,576.48	2,897,865.88	724,466.4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04,281.60	376,310.21	4,706,507.77	676,644.14
合计	5,610,587.52	1,102,886.69	7,604,373.65	1,401,110.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	34,581,783.30	8,328,138.62	35,484,016.38	8,463,473.60
合计	34,581,783.30	8,328,138.62	35,484,016.38	8,463,473.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2,886.69		1,401,110.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28,138.62		8,463,473.6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5,305,473.21	128,426,859.43
可抵扣亏损	37,356,988.46	50,276,974.09
合计	152,662,461.67	178,703,833.5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106,273.69	
2020 年	5,730,993.88	10,482,474.76	
2021 年	10,278,353.59	14,515,146.78	
2022 年	19,838,322.25	25,173,078.86	
2023 年	1,509,318.74		
合计	37,356,988.46	50,276,974.09	--

其他说明：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5,391,067.12	55,391,067.12
合计	55,391,067.12	55,391,067.12

其他说明：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14,067.00	2,000,000.00
合计	1,114,067.00	2,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6,825,948.54	29,989,930.66
设备款	20,705,347.77	36,708,312.61
货款	528,155.27	431,416.60
其他	2,268,141.12	2,325,100.91
合计	50,327,592.70	69,454,760.7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85,039.75	未结算
江苏东九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8,032,842.00	未结算
南通万达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5,911,022.00	未结算
大连安泰建设有限公司	5,064,089.00	未结算
河南省安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40,832.14	未结算
合计	34,633,824.89	--

其他说明：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款	23,500,199.46	62,243,544.6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5,642,468.28	5,645,699.05
服务费	964,195.24	2,301,750.27
合计	30,106,862.98	70,190,994.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华祺实业有限公司	8,950,752.13	未验收
潍坊悦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8,568,275.30	未验收
山西西山华通水泥有限公司	4,500,000.00	未验收
辽宁洁镁科技有限公司	1,366,000.00	未验收
四川峨眉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369,804.35	未验收
合计	23,754,831.78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累计已发生成本	107,510,693.79
累计已确认毛利	22,723,271.77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35,876,433.8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5,642,468.28

其他说明：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270,172.52	7,212,037.58	11,718,654.15	1,763,555.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6,979.95	524,036.48	527,158.33	183,858.10
三、辞退福利		68,949.12	68,949.12	
合计	6,457,152.47	7,805,023.18	12,314,761.60	1,947,414.0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33,502.75	6,104,879.29	10,523,464.49	1,414,917.55
2、职工福利费		332,602.00	324,901.20	7,700.80
3、社会保险费	73,523.90	265,426.29	265,631.14	73,319.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4,230.35	219,110.62	220,582.02	62,758.95
工伤保险费	2,935.90	18,687.58	17,281.07	4,342.41
生育保险费	6,357.65	27,628.09	27,768.05	6,217.69
4、住房公积金	152,884.80	400,211.00	401,827.40	151,268.4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156.44	97,485.58	191,457.97	35,184.05
6、其他短期薪酬	81,104.63	11,433.42	11,371.95	81,166.10
合计	6,270,172.52	7,212,037.58	11,718,654.15	1,763,555.9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7,117.47	511,866.46	514,915.86	154,068.07
2、失业保险费	29,862.48	12,170.02	12,242.47	29,790.03
合计	186,979.95	524,036.48	527,158.33	183,858.10

其他说明：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1,063.09	320,733.62
企业所得税	99,849.85	91,140.32
个人所得税	189,997.03	156,623.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46.27	10,004.48
契税	970,886.31	1,019,430.63
教育费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5,175.91	7,146.06
土地使用税	226,912.90	
其他	235.90	6,062.52
合计	1,641,367.26	1,611,140.68

其他说明：

23、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13,861.11	630,704.06
合计	613,861.11	630,704.0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备用金	91,029.19	165,109.19
保证金及其他	2,344,729.59	3,816,787.34
合计	2,435,758.78	3,981,896.53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0	27,5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27,500,000.00

其他说明：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质押并担保借款	30,000,000.00	27,500,000.00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按明细列示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3.8.28	2028.8.27	RMB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10%	30,000,000.00	27,5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27,500,000.00

长期借款的抵押物为机器设备，抵押价值为47,673.41万元。详见附注七、11、26。

26、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质押并担保借款	380,000,000.00	395,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00	39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3年度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亿元，合同约定分期还款，本期已归还1,250.00万元，截止2018年06月30日，累计已偿还9,000.00万元，未来将按照合同约定还款。该笔借款抵押物为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50兆瓦光伏电站设施、50兆瓦电站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同时本公司提供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10%。

2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857,952.28	3,023,990.00	股权转让纠纷、工程纠纷
合计	1,857,952.28	3,023,99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000,000.00			12,000,000.00	注
合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园研发中心与生产基地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

其他说明：

根据大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大连市财政局于2011年8月30日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2011年度中央预算内投资国家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计划的通知》（大发改投字[2011]404号，给予企业配套资金补贴400万元，用于建设易世达科技园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

根据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改革局于 2012 年 11 月9 日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服务业引导资金配套资金的通知》（大高财综指[2012]91 号），给予企业配套资金补贴800万元，用于建设易世达科技园区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

截至 2018年06月30日，该工程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8,000,000.00			59,000,000.00		59,000,000.00	177,000,000.00

其他说明：

2018年5月10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118,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1,233,357.58	1,417,182.39	59,000,000.00	753,650,539.97
合计	811,233,357.58	1,417,182.39	59,000,000.00	753,650,539.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资本公积本期增加1,417,182.39元，变动原因为公司处置对厦门易世达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②资本公积本期减少59,000,000.00元，变动原因为2018年5月10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118,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446,911.14			24,446,911.14
合计	24,446,911.14			24,446,911.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4,463,982.15	79,783,703.8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4,463,982.15	79,783,703.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03,785.51	-14,075,205.9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060,196.64	65,708,497.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896,195.76	65,756,869.91	45,023,449.59	29,710,744.30
其他业务	141,449.22	78,961.98	127,358.52	
合计	92,037,644.98	65,835,831.89	45,150,808.11	29,710,744.30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829.95	65,712.65
教育费附加	22,442.20	46,937.61
土地使用税	659,569.67	644,266.06
车船使用税	9,000.00	7,200.00
印花税	24,127.60	18,656.90
合计	762,969.42	782,773.22

其他说明：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0,880.41	895,368.28
差旅费	90,951.86	6,199.00
售后维护	1,132,223.32	635,087.21
其他		3,511.40
合计	1,464,055.59	1,540,165.89

其他说明：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01,823.03	7,989,977.49
差旅费	500,327.78	462,364.60

业务招待费	583,452.42	261,088.03
税费	12,701.97	33,950.65
折旧费	1,545,067.81	1,471,654.96
研发费		1,107,849.41
无形资产摊销	1,297,528.92	1,297,570.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2,434.84	162,134.82
审计评估顾问咨询费	1,290,375.35	1,723,070.66
房租水电物业采暖费	1,394,232.80	1,618,355.40
其他	719,888.48	1,321,979.11
合计	12,777,833.40	17,449,995.52

其他说明：

37、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494,175.79	12,127,125.69
利息收入	-986,963.07	-1,677,496.30
汇兑损益	-33,392.00	274,904.00
手续费及其他	16,366.98	4,679.72
合计	10,490,187.70	10,729,213.11

其他说明：

3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795,111.76	1,463,827.15
二、存货跌价损失	-3,417,376.24	
合计	-9,212,488.00	1,463,827.15

其他说明：

39、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57.00	-569,416.84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437,515.15	3,511,314.83
合计	8,451,372.15	2,941,897.99

其他说明：

4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26,107.24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返还款	323,841.42	527,396.05
稳岗补贴	41,636.96	
合计	365,478.38	527,396.05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3,126,608.98		3,126,608.98
其他	96,000.00	36,655.68	96,000.00
合计	3,222,608.98	36,655.68	3,222,608.98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980.00	
非常损失		634,030.82	
其他	40,861.64	331,862.59	40,861.64
合计	40,861.64	968,873.41	40,861.64

其他说明：

44、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9,564.15	230,416.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2,888.96	184,431.24
合计	452,453.11	414,847.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543,960.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11,350.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40,885.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1,256.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76.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10,207.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0,674.40
所得税费用	452,453.11

其他说明

4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79,337.32	944,866.06
往来款及其他	671,101.68	8,418,325.24
保证金	3,000,000.00	
收回商业保理款	10,000,000.00	
冻结存款	4,396,035.27	
合计	18,446,474.27	9,363,191.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付现支出	5,580,299.17	5,386,857.80
销售费用付现支出	144,481.37	87,620.50
财务费用付现支出	15,766.98	4,679.20
往来款及其他	545,529.72	4,910,297.66
暂冻结存款		283,308.39
保证金	3,000,000.00	
支付商业保理款	55,000,000.00	
合计	64,286,077.24	10,672,763.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返还	962,669,945.00	612,000,000.00
定期存款返还	1,250,000.00	1,250,000.00
其他	762,242.00	
合计	964,682,187.00	613,2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022,081,430.00	532,000,000.00
合计	1,022,081,430.00	532,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清算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5,636,223.97	
合计	5,636,223.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2,091,506.98	-14,403,682.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12,488.00	1,463,827.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17,783.22	13,977,427.66
无形资产摊销	12,686,334.17	11,313,033.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2,434.84	162,134.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6,107.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60,783.79	12,127,125.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51,372.15	-2,941,897.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223.94	251,335.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334.98	-66,904.6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832,601.15	9,633,156.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410,057.93	-6,814,991.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459,803.77	-29,834,23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5,495.98	-5,133,666.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126,045.05	206,353,581.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7,831,845.97	196,524,839.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705,800.92	9,828,741.5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39,126,045.05	127,831,845.97
其中：库存现金		28,381.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126,045.05	127,803,464.5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26,045.05	127,831,845.97

其他说明：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305,951.99	银行借款保证及冻结存款
固定资产	476,734,065.58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519,040,017.57	--

其他说明：

受限的货币资金其中：为格尔木长期借款提供担保资金41,000,000.00元，冻结存款1,305,951.99元。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为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长期借款抵押物，详见附注七、26；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1,077,834.15
其中：美元	1,674,248.73	6.6166	11,077,834.15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在上海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2018年6月26日，聆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完成注册手续，并取得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报告期聆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浮市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云浮	广东云浮	余热发电	51.00%		设立
喀什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	新疆喀什	余热发电	75.00%		设立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新乡、湖北鄂州、福建永安	山东济南	节能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格尔木	青海格尔木	太阳能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哈密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	新疆哈密	太阳能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厦门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太阳能光伏发电	55.00%		设立
上海易世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保理	80.00%		设立
聆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科技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厦门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45%股权的议案》，转让全资子公司厦门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45%的股权，其中向山东润峰集团有限公司转让35%，转让价格为350万元。向上海清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转让10%，转让价格为1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厦门易世达55%的股权。于2018年3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现金	4,5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5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082,817.61
差额	1,417,182.3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417,182.39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淄博	山东淄博	干熄焦余热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9,629,668.73	52,258,502.40
非流动资产	71,298,987.62	77,505,277.99
资产合计	120,928,656.35	129,763,780.39
流动负债	49,005,165.61	52,124,145.45
非流动负债	15,312,943.35	21,312,943.35
负债合计	64,318,108.96	73,437,088.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6,610,547.39	56,326,691.5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322,109.47	11,265,338.32
调整事项	-801,531.00	-892,270.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01,531.00	-892,270.3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520,578.47	10,373,067.95
营业收入	12,778,360.91	8,443,728.22
净利润	283,855.80	-3,290,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283,855.80	-3,290,000.00

其他说明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06月30日，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56,610,547.39元，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为11,322,109.48元。调整事项包括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调整-801,531.00元，期末调整后本公司对联营企业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为10,520,578.47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票据、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此外，本公司也会考虑与供应商协商，要求其调减部分债务金额，或者用出售长账龄应收账款的形式提早获取资金，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8年06月30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38.87%（2017年12月31日：42.95%）。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杭州光恒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杭州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66,000	21.88%	21.8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杭州光恒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有限合伙企业，由8名合伙人共同以人民币现金出资设立，其中包含普通合伙人1名，有限合伙人7名。普通合伙人为厦门追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振东为厦门追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振东。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厦门熙旺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控股子公司
厦门龙武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之控股子公司
厦门追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之控股子公司
厦门佳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16年09月21日	2018年09月2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领取薪酬的董监高人员（不含离任）	4,175,202.80	1,417,754.44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8年0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详见第五节第八部分诉讼事项。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8年06月30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一、子公司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担保	500,000,000.00	15年	
二、其他公司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担保	14,000,000.00	2年	
合计		514,000,000.0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承接原股东对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担保义务，继续履行原股东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借款期限为2013年8月28日至2028年8月27日，截至2018年06月30日已归还9,000.00万元。截至2018年06月30日，公司对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为5亿元人民币。并履行确保贷款期限内账户额度持续满足贷款余额10%的要求，截至2018年06月30日在国家开发银行保留定期存款金额4,350.00万元。

2011年8月20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7100120110097901），约定由本公司为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20日至2016年9月20日向中国农业银行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取得8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6年8月15日，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展期，展期期限2016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申请将剩余借款1400万元展期，截至2018年06月30日，公司对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00万元人民币。

截至2018年06月30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①余热发电业务；
- ②光伏发电业务；
- ③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余热发电分部	光伏发电分部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65,192,112.60	25,452,586.96	1,251,496.20		91,896,195.76
主营业务成本	56,884,959.10	8,871,910.81			65,756,869.91
对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的投资收益	13,857.00				13,857.00
利润总额	21,182,990.73	1,095,844.56	265,124.80		22,543,960.09
所得税费用	388,976.66	60,863.83	2,612.62		452,453.11
净利润	20,794,014.07	1,034,980.73	262,512.18		22,091,506.98
资产总额	766,587,632.42	522,659,126.12	49,506,910.82		1,338,753,669.36
负债总额	65,939,094.86	454,395,045.52	38,874.40		520,373,014.78
折旧和摊销费用	12,971,484.57	8,909,557.20	23,075.62		21,904,117.39
资产减值损失	-9,675,885.53	12,234.23	451,163.30		-9,212,488.00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237,378.98	100.00%	69,074,891.42	86.09%	11,162,487.56	91,673,539.97	100.00%	75,315,480.68	82.16%	16,358,059.29
合计	80,237,378.98	100.00%	69,074,891.42	86.09%	11,162,487.56	91,673,539.97	100.00%	75,315,480.68	82.16%	16,358,059.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208,229.52	360,411.48	5.00%
1 至 2 年	389,357.95	38,935.80	10.00%
2 至 3 年	7,928,494.75	3,964,247.38	50.00%
3 年以上	64,711,296.76	64,711,296.76	100.00%
合计	80,237,378.98	69,074,891.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240,589.2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6,224,589.8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7.6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6,487,442.68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461,901.36	97.68%	10,029,875.90	31.88%	21,432,025.46	22,713,470.11	96.82%	10,056,235.90	44.27%	12,657,234.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6,000.00	2.32%	671,400.00	90.00%	74,600.00	746,000.00	3.18%	671,400.00	90.00%	74,600.00
合计	32,207,901.36	100.00%	10,701,275.90	33.23%	21,506,625.46	23,459,470.11	100.00%	10,727,635.90	45.73%	12,731,834.2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63,120.25	13,156.01	5.00%
1 至 2 年	0.00	0.00	10.00%
2 至 3 年	94,928.00	47,464.00	50.00%
3 年以上	9,969,255.89	9,969,255.89	100.00%
合计	10,327,304.14	10,029,875.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6,36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1,134,597.22	12,466,765.97
代垫款	6,871,257.11	6,871,257.11
保证金	1,545,522.00	1,617,430.00
备用金	351,171.99	335,381.18
其他	2,305,353.04	2,168,635.85
合计	32,207,901.36	23,459,470.1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134,597.22	1 年以内	65.62%	
华新水泥（阳新）有限公司	代垫款	6,534,906.41	3 年以上	20.29%	6,534,906.41
大连秦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	808,643.00	3 年以上	2.51%	808,643.00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	其他	746,000.00	1 至 2 年	2.32%	671,400.00
大连高新区财务结算中心	保证金	596,230.00	3 年以上	1.85%	596,230.00
合计	--	29,820,376.63	--	92.59%	8,611,179.4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2,040,000.00	199,073,213.27	232,966,786.73	453,640,000.00	199,073,213.27	254,566,786.7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5,053,118.81		55,053,118.81	55,039,261.81		55,039,261.81
合计	487,093,118.81	199,073,213.27	288,019,905.54	508,679,261.81	199,073,213.27	309,606,048.5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云浮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0.00		
喀什易世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112,540,000.00			112,540,000.00		
厦门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500,000.00	5,500,000.00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38,000,000.00			238,000,000.00		199,073,213.27
哈密易世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0.00		
上海易世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453,640,000.00		21,600,000.00	432,040,000.00		199,073,213.2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华数 康数据科 技有限公 司	44,666,19 3.86			-133,653. 52						44,532,54 0.34	
淄博鑫港	10,373,06			147,510.5						10,520,57	

新能源有限公司	7.95			2						8.47	
小计	55,039,261.81			13,857.00						55,053,118.81	
合计	55,039,261.81			13,857.00						55,053,118.81	

(3) 其他说明

2017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资参股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使用自有资金4,500万元参股北京华数康公司，其中46.4万元认缴华数康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其余计入华数康公司的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华数康公司3.0005%股权，增资前华数康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公司已支付投资款4500万元。根据《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季强之投资协议》约定，其中4.2条款列明：公司至少占有一个董事席位。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778,482.41	42,920,607.89	1,813,865.46	1,896,557.10
合计	44,778,482.41	42,920,607.89	1,813,865.46	1,896,557.10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2,1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57.00	-569,416.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96,332.84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836,358.45	3,196,081.96
合计	6,953,882.61	4,008,765.12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6,10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636.9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437,515.15	
债务重组损益	3,126,608.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138.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012.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9,708.82	
合计	12,150,285.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7%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	0.06	0.0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2.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3. 载有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的对公司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4. 其他有关资料。

上述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